

对观福音导论

所谓“对观福音”（Synoptic Gospels）是指新约中头三卷书。这三卷书和第四卷福音书（约翰福音），无论就内容或写作方式看，都有明显的不同，所以必须分别加以讨论。

“Synoptic”（对观）一词乃希腊文的“συνοπτικός”音译，该字由介词“σύν”（一起）和“ὄψομαι”（观看）复合而成，字面意义即“一同观看”。把新约的头三卷福音书并排观看，很容易即可看出，它们所记录的内容有很多相同或相类似的地方，但也有一些不同之经文。所谓“对观问题”（Synoptic Problem）就是指分析这些相同或不相同的经文，分析这三卷福音书之间相互关系的学问。

1. 对观问题

学者按希腊文分析这三卷福音书中相同和不相同的经文，有如下的有趣统计：

- 马可福音共有 661 节，其中有 606 节出现于马太福音，有 320 节出现于路加福音。马可所独有，既未出现于马太也未出现于路加者，只有 31 节。
- 马太和路加所共有的相同或类似的经文，而为马可所无者，约有 200~220 节。
- 马太所独有，但马可或路加均无之经文，约有 300 节。
- 路加所独有，而为马太或马可所无之经文，约有 580 节。

再就原文之用词及内容分析，也有下列的事实：

- 三卷福音书或两卷福音书相同或相类似的经文，大多数用词差不多一样。
- 马可的记录侧重耶稣的活动，故大部分均属叙述文。相对的，马太和路加则增加了耶稣的教训之分量。
- 马太所独有的经文含有特殊的犹太腔调，包含对人们攻击基督的出生与复活的答复，对法利赛人的责备，一些论及犹太人与基督徒之间的争辩，以及一些关于教会的经文。
- 路加所独有的经文，包括了好撒玛利亚人和第十五章著名的比喻，以及第一、二章有关耶稣降生的记录。

•三卷福音书对耶稣的生平与服事之记录年表，大致相同，但在经文次序编排方面，则有出入。

以上这些有趣的统计数字和事实，必须有一个合理的解释，事实上古今许多圣经学者也纷纷提出各人的观点。谨择要介绍如下。

2. 解决之道

按照时间先后，学者们对于对观福音的问题，可以分期介绍。

〈1〉古代教会的看法：古代教会对此问题，并无实质上的贡献。当时一般假设，这些福音书若不是亲眼目睹的人所写的，就是由他们提供材料，由其门徒写成。故他们致力之目标，乃是作福音书内容的合参研究，解决内容上一些不协调或互有出入的问题。早期教父的看法，以奥古斯丁（Augustine）为例，认为马太福音乃最原始的福音书，马可乃马太的浓缩本，而路加乃参照马太和马可写成的。一直到第十九世纪，这一直是正统的立场。甚至今天，依然有学者坚持此说。

〈2〉十八世纪：自十八世纪中叶起，学者试图以科学方法解决对观福音问题。一直到十九世纪初。这个阶段有三种理论被提出：

a. 口头传说论。这个假说认为，福音最早是在巴勒斯坦地区，用当时通行的亚兰文以口头流传下来的。经过代代相传，形成了一个固定的形式，这就说明了为什么头三卷福音书内容有那么多雷同之处。至于相异之处，则是因为传递的管道不同，以及传讲对象不同而产生的。虽然这样的说法，有不少人接受，但是深一层分析即知站不住脚。首先，对观福音书中相雷同之处，是希腊文，而非口传的亚兰文。其次，口传过程，只会叫内容及组织更加分歧，不可能渐趋统一。

b. 原型福音书（protevangel）论。这个假说认为，对观福音的作者有一份共同的数据源，即“原型福音书”，这福音书是以希伯来文或亚兰文写成的。对观福音书的作者各按所需自此书取材，译成希腊文使用。这个假说自始即不曾引起多少人注意，原因是：首先，所谓“原型福音书”的存在无法稽考；其次，这个假说没办法说明对观福音书中在希腊文上的相同之处，也无法说明对观福音书中相异的经文之来源。

c. Schleiermacher 的碎片论（fragment hypothesis）。这个假说认为，福音书写作之时，有很多已存的碎片数据。对观福音书中之相同或相异数据，乃出于作者搜集及选择数据时不同的取舍。

以上三种理论演进结果，成为十九世纪的“两份文件说”。

〈3〉十九世纪：可以用“两份文件说”（two-document hypothesis）作代表。事实上，十九世纪对新旧约来源的研究，最大的贡献乃“文件说”（documentary hypothesis）。这个时期学者的研究已经偏离古代教会的立场，他们普遍认为，对观福音书中马可最早写成，并且是马太和路加的基本架构和主要内容的来源。这是第一份文件。第二份文件乃假想的耶稣圣言录，即记录耶稣所讲的话之文件，称之为 Logia 或 Q，马太和路加所共有之经文，即取自此第二份文件。另外，马太和路加，又各自取得一些“碎片”加入各自的福音书中。一直到今天，这个“两份文件说”仍是最广泛被接受的理论。

不过，这一个两份文件说，仍有许多未解之谜，首先，所谓 Q 或 Logia 的存在依然只是一个假设，并且学者对 Logia 和 Q 是否即相同的文件仍有不同的看法；其次，二份文件说可以解决对观福音书中相同的部分，却无法说明马太和路加各自所独有之材料的来源。因此，进入二十世纪后有学者提出“多份文件说”的理论，即福音书写作之时，除马可和 Q 以外，尚有其他的文件存在，此即马太和路加所独有之材料的来源。

至此，Adam W. Miller 归纳出四点结论：

- 马可福音是最早写成的，也是马太和路加所采用之材料来源之一。
- 马太和路加另有一共同材料来源，即一般所谓的 Q 或 Logia。
- 许多人相信除马可和 Q 以外，尚有其他的文件或口传的数据可供福音书作者使用。
- 学者对福音书数据源之研究，把这些数据源的时间，越推越接近主耶稣的时代。

〈4〉二十世纪：除了上述延续“两份文件说”发展出来的“多份文件说”以外，二十世纪早期的“形式批判学”（Form Criticism）致力于探究福音书资料在成书以前口传时期的历史和着重点。晚期的“编辑批判学”（Redaction Criticism）则专心研究每位福音书作者编排材料时所显露出来的“意向”（Tendenz），藉以推测其可能的听众或读者，以及其所关心的神学主题。不过，这两个新的入手方法，并不否定上述“两份文件说”或“多份文件说”的可能性。

可以预见的，学者对于对观福音问题的讨论，仍然会继续下去，并且要找出一个大家可以共同接受之理论的可能性并不是很大。以上讨论应已足够本书读者之需要。

马可福音导论

马可福音开宗明义地宣告：这是一本关于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的“好消息”。他赶鬼、医病、接纳罪人，有赦罪的权柄。他教训神国的信息，而他自己就是那信息。神国已然临在，弥赛亚当真来到了人间！可是，他似乎又不像是人们所期盼的，他竟然说：他会被弃绝、被杀害。他后来确是被钉十字架！犹太人长久期待的，绝不是一位钉十字架的弥赛亚。凡挂在木头上的，就是受咒诅的，弥赛亚怎么可能这种人？可想而知，“耶稣之死”，在初期教会里必然是个急待答复的困惑。福音书的作者因此用了很大的篇幅把其中的因果枝节详细地陈明出来。原来十字架是神所命定的，神定意要他作多人的赎价。十字架原来是神用来救赎人类的工具！而这位被钉的耶稣，照着他自己说的，三天后果然复活了，显明他真是神的儿子，是基督（弥赛亚）。福音书上所记的，就是这位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生平的言、行事迹——正是关乎世人的“福音”。

作者

教会传统一直以来认为本书的作者是约翰马可。虽然没有直接的内证可寻，外证倒有不少。已知的最早的证据来自希拉波立（在弗吕家一带）的主教帕皮亚（约主后 140 年）：

“而且长老（可能是长老约翰，the Elder John）也这样说：马可——彼得的译员（interpreter），尽他所知的、准确地记下主之所言和所行，却不是按着次序写的。因为他不曾听过主（的教训），也没有跟随过他，但他后来，如我（在上文）说的，跟随了彼得。彼得是照着（听者的）需要，不是为了给一个连续的、关于主的言论之记录，来定教材的。所以马可就照着他所记忆的（或笔记的），将一些事件无误地记录下来。因为他一意地以此为念——凡他所听来的，一点都不可漏记，也不在其中加入不实的说明。”（见优西比乌——教会历史之父，约主后 265 至 339 年——之“教会历史”一书 3.39.15；括号内的文字是译者加上的）

帕皮亚在此引述了一位比他还早的“长老”之见证：一位叫马可的，从彼得处获知有关主耶稣的传统史料，把它们准确地保存下来。

认为“马可”是本福音书的作者之见证，也见于“反马吉安派之福音序言”（Anti-Marcionite Prologue to the Gospel，主后 160 至 180 年。马吉安派是第二世纪时的异端。许多早期的拉丁文圣经译本，在某些经卷的开头地方，加注了“反驳马吉安派信念”的字句）中：

“马可宣称……他是彼得的译员。在彼得死了之后，他在意大利一带写了这本福音片。”

教父爱任纽（约主后 175 年）也说了类似的话：

“在这两人（即彼得和保罗）死了之后，马可——彼得的门徒和译员，也把彼得所传讲的，写了下来留传给我们。”

稍后的特土良（约主后 150 至 222 年），亚力山太的革利免（约主后 155 至 215 年），俄利根（约主后 185 至 253 年），和耶柔米（约主后 347 至 420 年）……都留下了相仿的见证。虽然这些传说的可靠性仍是个问题，但值得注意的是，关于第二本福音书的作者身份，早期基督徒的见证倒是相当一致——他是一个名叫“马可”，和使徒彼得颇有关系的人写的。然而，这位马可又是谁呢？传统的看法是，他就是新约中的“约翰马可”，而这也是一般学者所同意的。他是犹太基督徒，他母亲马利亚在耶路撒冷有一幢房子，供信徒聚会之用（徒十二 12）。他是巴拿巴的表弟（西四 10）。当保罗和巴拿巴完成了在耶路撒冷的赈灾访问，返回安提阿时，马可与他们同行（徒十二 25）。后来他参与了保罗和巴拿巴的旅行宣教，中途却退出折回耶路撒冷。这事引起保罗的不满。在第二次宣教旅程开始时，保罗拒绝让他同行，而和巴拿巴起了争论，甚至彼此分开（徒十五 36~39）。巴拿巴带着马可往居比路（即今日之塞浦路斯）去，从此使徒行传中再没有提及他们。多年后，在保罗的两封书信中，马可再度出现。保罗在罗马坐监时，马可与他同在，他此时显然已赢回保罗的信任（西四 10；门 24）。到保罗第二次坐监、生命快到尽头时，他吩咐提摩太把马可带来罗马，“因为他在传道的事上于我有益处”（提后四 11）。根据彼得前书，马可也是彼得的同工，与他建立了亲密的关系，彼得称他为“我儿子”（彼前五 13）。

写作时间与地点

要决定本书的写作时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有人把它放在主后五十年代或六十年代初期，有人则说是在六十五至七十年间，主张晚于七十年的也大有人在。

根据初期教会的传统：马可，在彼得死后，把他记忆所及的、或曾经笔记的，彼得生前的讲章写了下来，成了日后所谓的“根据马可的福音”（The Gospel According to Mark；见前述之“反马吉安派之福音序言”和爱任纽之见证）。彼得什么时候死的？主后六十四年（罗马大火）之后的数年间，尼禄王肆意逼害基督徒，逼害的花招残酷又多样，教会的处境极其艰难。传说彼得就是在这个期间殉道的，大概是六十四、五年左右。马可福音那么强调受苦和逼迫（见下面的“写作背景”），很可能是因为它的读者正身历其境中。有了这个内证，加上早期教父的见证——写在彼得死后，把马可福音的写作年代订在六十五至七十年间，耶路撒冷被毁之前，大概是最合理的一个主张了。

至于写书的地点，根据“反马吉安派之福音序言”，本书是在意大利一带写成的。稍后的革利免则明说是在罗马写的。这说法的可信度相当大。彼得晚年很可能人在罗马，且在那里殉道。在差不多同时间，马可也身在罗马，不只

与保罗、也和彼得有密切的关系（参提后四 11；彼前五 13——此节之“巴比伦”，很可能是个指罗马的暗语）。罗马于是成了最可能的成书地点。也有学者认为是在安提阿写的，可是他们的论证没有主张罗马的来得充足。

写作对象

书中的证据在在显示，本书若不是为罗马信徒，至少也是为外邦信徒写的：〈1〉马可向读者解释犹太人的习俗，如七 3，十四 12，十五 42；〈2〉不时译出亚兰文的语句，如三 17，五 41，七 11、34，十 46，十四 36，十五 22、34；〈3〉和马太福音相较，本书引用的旧约经文少多了。然而，本书似乎更是为罗马信徒写的：〈1〉作者不时引用拉丁化字汇，如“斗”（四 21），“群”（五 9），“护卫兵”（六 27），“税”（十二 14），“鞭打”（十五 15），“百夫长”（十五 39、44、45）等。这些字几乎都有希腊文的相对字，马可却用了拉丁文的音译字，可能就是为了读者的缘故。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十二 42 之“两个小钱（λεπτὰ δύο）；就是一个大钱（κοδράντης [quadrans]）”，和十五 16 “进入αὐλῆς，就是πραιτώριον（Praetorium）”（中文圣经和合本简作“衙门院里”）——在希腊字后加上拉丁文的注解，若写作的对象不是罗马人，加上拉丁文的注解不就显得多余？何况“quadrans”（一个大钱）这种钱币当时在东方（巴勒斯坦一带）并不通用呢；〈2〉本书采用了罗马的计时法，把夜间分作四更（参六 48，十三 35），而不是三更（犹太人的计时法）；〈3〉十五 21 提到“鲁孚和亚力山大”，其实他们和故事的发展并无关系；作者为什么要提呢？可能是本书的读者认得他们吧。鲁孚或许就是罗十六 13 中写到的、住在罗马的那一个人；〈4〉作者似乎很强调苦难和逼迫（参三 6、19、21、22、30，四 17~19，六 3，八 34~38，九 31，十 30、33、34，十一 18，十二 1~12、13，十三 9~13，十四 1、10、11、55、64、65，十五 14~20、29~32），而这些正是在患难中的罗马信徒特别在意的。

写作背景

教会传统上把马可福音和罗马连在一起，果真如此的话，本书很可能是针对罗马教会当时的处境而写的。主后六十四年罗马的那场大火，有人怀疑是尼禄王自己纵火的（要得更大的空地来建他的宫殿）。为了转移责难，一群自称是“基督徒”的人遂成了他嫁祸的对象，他控告他们是祸首。一场为时数年的逼迫于焉发生。很多基督徒被捉、受审、受苦，殉道之事在信徒中多有所闻。此时此境，如何帮助他们、坚定他们的信心、叫福音仍得以传开，想来就是马可写作书的一个（不是惟一的）动机了。他生动地把主的经历展现在读者面前——原来他和他们一样，也曾经多受痛苦，被人厌弃、苦待……（参一 12、13，三 6、19、21、22，六 3，十一 18，十四 1、10、50、55、64~72，十五 14~20、29~32）；他们如今的境遇，耶稣早已预知了（四 17~19，十 30，

十三 9~13)。他要他们背十字架来跟从他(八 34~38)，他自己曾留下了榜样。而如今他已然复活，显明他真是“神的儿子”，就是历来先知所应许的那位弥赛亚(—1)。这样的信息，对苦难中的罗马信徒，再及时、贴切不过的了。

重点与特色

1 十字架：马可同时强调了十字架的人为因素(十二 12，十四 1、2，十五 10)，和神所命定的必须性(八 31，九 31，十 33、34)。神的心意又是为何？使耶稣作“多人的赎价”(十 45，十四 24)。

2 作门徒：在第八至十章里，出现了三段有关作门徒的经文，注意它们的上下文结构：耶稣预言他的受难(八 31，九 31，十 33、34)——门徒却作了不相称的回应(八 32、33，九 33、34，十 35~41)——耶稣教导“作门徒”的真谛(八 34~38，九 35~50，十 42~45)。

3 弥赛亚身份的隐秘(the Messianic Secret)：耶稣多次吩咐他的门徒，或那些经历过他的神迹大能的人，不要将他的身份和他所作的事张扬出去(一 34、44，三 12，五 43，七 36，八 30，九 9)。在他的“时候”到来之前，公开传说他的身份和他的工作，只会招来官府的猜忌和百姓对他的错误期盼。原来耶稣的使命大异于时人对弥赛亚的期望：犹太人期待的是一位辉煌的政治领袖，而他的使命却是服事人、为人舍命——一位钉十字架的弥赛亚！他的言行因此常不易为人理解。或许这是他给那些禁令的缘由吧。

4 神的儿子：本书最突出的主题(—1、11，三 11，五 7，九 7，十三 32，十五 39)。作为神的儿子，耶稣赶鬼、医病、接纳罪人(—21 至二 17 所记载的，正是这些事工之典型例子)。他教训、行事往往像个有权柄的人，群众为之慑服。甚至当他死在十字架上时，对面站着的罗马军官亦禁不住说：“这人真是神的儿子”(十五 39)。然而，这位神的儿子到世上来的目的，却是要服事人，至终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十 45)。

本书是四福音书中最短的一卷，用字简洁、朴实、直接，喜用历史现在式(共 151 次之多)和绗说时态构造(二者均强调动作的进行)，言及的动作仿若正在进行中似的，人物、动作跃然纸上。它是一本充满动作的福音书，“立刻”、“就”、“随即”等这类的副词，共出现四十一次。耶稣似乎是不停地动着，一个动作接着一个动作，当中几乎没有喘气、休息的空间。连带的，本书强调的重点就落在耶稣所作的事工上。耶稣的言论只有两段较长的记载：四 1~34(天国的比喻)和十三 1~37(关乎末世的讲论)。四福音书中的七十个比喻和比喻性的谈论，马可福音只用了十八个，其中有的还只是一句话而已。相形之下，书中有关神迹的篇幅，在全书中所占的比例，就比其他的福音书来得高些。举例来说，在五十三页的希腊原文中，马可记述了十八个神迹(四福

音书总共记载三十五个神迹），路加福音有九十一页的原文，也不过记了二十个（M. C. Tenney）。显而易见的，马可是比较着眼于耶稣的行动。而这不正也符合本书的一个重点吗？神的儿子来到世上，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十 45）。

重要参考书

- Anderson, H., *The Gospel of Mark*. NCB. London: Oliphants, 1976.
- Cranfield, C. E. B.,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Saint Mark*. CGTC.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3.
- Guelich, Robert A., *Mark 1–8:26*. WBC. Dallas: Word Books, 1989.
- Gundry, Robert H., *Mark: A Commentary on His Apology for the Cros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3.
- Kümmel, Werner G.,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Testament*. Trans. by H. C. Kee. Nashville: Abingdon, 1975.
- Ladd, George E., *The Presence of the Future*.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4.
- Lane, W. L.,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Mark*. NICNT.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4.
- Metzger, Bruce M., *A Textual Commentary on the Greek New Testament*. New York: United Bible Societies, 1975.
- Schweizer, Eduard, *The Good News According to Mark*. Trans. by D. H. Madrig. Richmond: John Knox Press, 1970.
- Stein, Robert H., *An Introduction to the Parables of Jesus*.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81.
- Swete, H. B.,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St. Mark*. London: Macmillan, 1913/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2.
- Taylor, Vincent,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St. Mark*. London: Macmillan, 1952/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59.
- Tenney, M. C., *New Testament Survey*. Rev. by W. M. Dunnett.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5.
- (“新约综览”。香港：宣道，1976。)

Vos, Howard F., *Mark*, BSC.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78.

(“马可福音研经导读” 。香港：天道，1981）。

“新约全书：新译本”。香港：中文圣经新译委员会，1976。

“圣经：现代中文译本”。香港圣经公会，1979。